

天河区奥体新城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评标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 天河区奥体新城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二) 工程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暂为 23265 平方米, 其中可以建设用地面积 15993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91420 平方米, 公建配套设施 6840 平方米。项目拟建 4 栋住宅, 建筑层数约 32 层, 建筑高度 100 米以下, 公建配套设施包括小学配套综合楼、托儿所、文化室、垃圾收集站等。基坑开挖面积约 13760 平方米, 支护周长长度约 554 米, 开挖深度 6~14 米, 地铁二十号线穿过本项目用地, 目前地铁隧道结构顶板面到现状地面为约 18 米, 项目拟计划在地铁隧道上做一层地下车库, 住宅建筑分别设置在地铁隧道两侧, 住宅建筑边线距地铁隧道结构侧壁约 12 米。

(三) 招标单位: 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四)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五) 最高投标限价总价: 9880.751221 万元

二、发布公告、补充公告、澄清修改、答疑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 日 00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等法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发布招标澄清答疑文件 (01 号)、2024 年 5 月 15 日发布招标澄清文件 (02 号)。

三、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平台公开接受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 08 时 45 至 09 时 00 分, 期间收到: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3 名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备用光盘。详见《投标单位递交资料登记表》。

本项目开标会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 04 开标室 进行,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共有 6 名投标人进行了网上投标登记, 分别是: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

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并成功开标的单位有 6 名, 分别是: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标过程无异议。详见《开标记录表》、《异议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

四、评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共 5 名专家组成, 5 名专家全部从 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 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 _____ 为评标专家组组长, 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成员如下: _____。

五、评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 11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 22 评标室(2F) 进行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 评标方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 “有限数量制评审法”, 具体评标办法及标准见本招标项目招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二) 评审情况

1、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评审的标准对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审查, 经审查, 6 名投标人均通过形式评审, 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形式评审汇总表》。

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 6 名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 经审查, 6 名投标人均通过资格评审, 详见《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审查报告》。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 6 名投标人进行响应性评审, 经审查, 6 名投标人均通过响应性评审, 详见《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响应性评审记录汇总表》。

4、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初步评审 (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 的 6 名投标人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复核, 详见《算术复核记录表》。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通过初步评审 (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

审) 并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复核的 6 名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含 “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投标报价”) , 详见《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记录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投标文件详细审查汇总表》、《投标报价评分表》、《得分汇总记录表》。

6、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总得分前 7 名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足 7 名的则推荐全部有效的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 进入定标环节, 详见: 《入围单位记录表》。

(三) 评标汇总

经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 大小排位, 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 字母以 “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 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 大小一致的, 则随机排位。名单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9131000063126503X1	(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110000100024296D	(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430100183853582A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4010119045212XH	(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40000214401707F	(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110000710921189P	(主)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六、评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及招标人评标过程监督事项纪要
无。

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情况
无。

评标委员会 (签名):

2024 年 5 月 31 日